

证券代码：002858

证券简称：力盛赛车

公告编号：2018-052

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20日以电话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。经全体董事同意，会议于2018年9月21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董事曹传德、顾晓江、裴永乐、顾国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）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夏青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收购TOP SPEED (SHANGHAI) LIMITED 51%股权实施主体的议案》

2018年9月12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TOP SPEED (SHANGHAI) LIMITED 51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港币155,550,000元购买TOP SPEED (SHANGHAI)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Top Speed”）51%的股权。为加快推进收购Top Speed事宜，此次收购Top Speed的实施主体变更为“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公司与DAVIDE DE GOBBI、FANG YUAN和Top Speed重新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新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除收购实施主体相关条款发生变更外，原协议其他主要内容不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

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收购 TOP SPEED（SHANGHAI）LIMITED 51%股权实施主体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